



金門縣議會第八屆第 1 次定期會

金門酒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金門酒廠（廈門）貿易有限公司

聯合專案報告

報告單位

金門酒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金門酒廠(廈門)貿易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112 年 5 月 日

前言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大家好:

金門酒廠為地區最重要之產業，亦為地區財政命脈之所繫。承蒙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支持與督勉，遵依 貴會第八屆第 1 次定期會議決議，茲就金門酒廠、廈門公司聯合專案報告如後(內容包括 1.天福聯名酒 4 萬多瓶庫存之訂單核定、採購產銷責任歸屬。2.台灣總經銷商外銷大陸酒品之供銷價格、銷售金額、服務費用、銷售流向及對大陸地區經銷商、廈門公司庫存影響評估)。



目錄

- 壹、 天福聯名酒 4 萬多瓶庫存之訂單核定、採購產銷責任歸屬。1
- 貳、 台灣總經銷商外銷大陸酒品之供銷價格、銷售金額、服務費用、
銷售流向及對大陸地區經銷商、廈門公司庫存影響評估3

壹、天福聯名酒 4 萬多瓶庫存之訂單核定、採購產銷責任歸屬。

一、截止 2023 年 4 月 23 日，金門酒廠廈門公司(以下簡稱廈門公司)與天福公司合作酒品庫存數量如下：

項次	品名	本公司庫存數 (瓶)
1	喜宴金門高粱酒	10,370
2	53 度一心無二	8,428
3	58 度一心無二	11,056
4	建廠 68 年紀念酒	12,882
5	黃龍金門高粱酒	33
6	原釀金門高粱酒	39
7	建廠 67 年金門高粱酒	72 (瑕疵酒)
8	200 毫升 58 度一心無二	13
	合計	42,893

二、上述庫存主要集中在喜宴金門高粱酒、53 度一心無二金門高粱酒、58 度一心無二金門高粱酒、建廠 68 年紀念酒這四款酒品。該四款酒品產生原因主要為配合金門酒廠總公司(以下簡稱總公司)與廈門公司產銷制度提前備貨，說明如下：

(一) 依產銷制度，廈門公司需於當年度 7 月前提前報備總公司下一年度提貨需求量，以利總公司辦理酒品包材採購作業，但廈門公司與天福公司合約中無履約目標及提貨計畫表，故天福公司未提供予廈門公司

2020 年度提貨需求。後經廈門公司決定，提交予總公司 2020 年度酒品分月提貨表。詳如附件一。

(二) 因 2020 年起爆發新冠肺炎疫情，天福公司受疫情影響，銷量下滑、庫存量增高，廈門公司雖頻繁發函催促下單，截至目前為止，天福公司仍有上述庫存未提領。廈門公司將持續跟進請天福公司儘速提領。

附件一

天福公司酒品需求量

項次	品項	廈門公司2019年向總公司提交2020年度分月提貨計畫 (僅針對此四款酒品，計四次)			
		第一次 (2019.06.20)	第二次 (2019.10.14)	第三次 (2020.03.19)	第四次 (2020.08.05)
1	喜宴酒	50,000	50,112	25,056	10,368
2	53度一心無二	15,000	15,120	10,080	7,560
3	58度一心無二	20,000	20,160	13,500	10,080
4	建廠68周年	25,000	25,200	12,600	12,600
單位：瓶					
調整原因說明		廈門公司在2019年因應產銷規畫，於2019年6月提交給總公司關於2020年度的提貨需求，後因2020年2月開始疫情爆發，故與總公司協商調降酒品需求數，最終調降至第四版所列之數字，但由於總公司包材皆已完成採購，故仍協商廈門公司訂購總量按照第一、二版之需求數，期盼在疫情緩和之後陸續交貨，以即時因應市場需求；礙於在2-3年疫情期間，天福公司對上述酒品需求仍無法全數去化，庫存原因由此產生。			

貳、台灣總經銷商外銷大陸酒品之供銷價格、銷售金額、服務費用、銷售流向及對大陸地區經銷商、廈門公司庫存影響評估

- 一、金門酒廠總公司(以下簡稱總公司)2018 年辦理甄選「50 度以上金門高粱酒臺灣地區(金門地區除外)總經銷商」時，考量時任總經銷商(黑松公司)庫存將達新台幣 50 億元，且台灣地區白酒市場面臨諸多不利因素，總公司為永續經營規劃，考慮黑松公司在外銷區域具有專屬通路經營專長與去化黑松公司高額庫存，經 2018 年 4 月 16 日「金門酒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第三次臨時會議」審議後，核定通過於經銷契約中增加外銷規範，惟實際執行仍須檢附銷售計畫向總公司提報，經總公司書面同意後得進行外銷試銷。
- 二、黑松公司於 2020 年 12 月 3 日來函提報「2020 年第一次外銷銷售計劃 0.7L 金門酒廠建廠 69 週年紀念酒(牛年)」，總公司並於 2020 年 12 月 14 日函覆黑松公司同意辦理。
- 三、後因黑松公司銷售計劃變更重新函報總公司，總公司為尊重廈門公司，故發函廈門公司請其提供建議意見。
- 四、廈門公司於 2021 年 5 月 21 日函復總公司，接續總公司函復黑松公司同意辦理「2020 年第一次外銷銷售計劃 0.7L 金門酒廠建廠 69 週年紀念酒」，惟須配合廈門公司銷售策略。
- 五、黑松公司後續與廈門公司達成共識並簽訂 0.7L 牛年紀念酒銷售服務協議書，酒品由黑松公司自行報關，銷售渠道由廈門公司負責引薦甄選下轄經銷商予黑松公司，經銷商透過廈門公司向黑松公司下單後，貨款及物流由黑松自行對接，廈門公司向黑松收取進口服務費及銷售服務費。

六、 黑松公司於 2022 年 3 月 18 日再次來函提報「0.7L-金門酒廠建廠紀念酒(虎年)」外銷中國大陸區域，依前案銷售模式辦理，故總公司於 2022 年 3 月 30 日函復同意辦理，並於 2022 年 6 月 1 日函請廈門公司知悉。

七、 黑松公司再次與廈門公司達成共識並簽訂 0.7L-金門酒廠建廠紀念酒(虎年)銷售服務書，銷售模式比照牛年紀念酒辦理。

八、 黑松公司外銷試銷大陸區域酒品明細表：

品項	供銷單價 (新台幣)	供銷數量	總金額 (新台幣)	建議末 售價 (人民幣)	圖片
0.7L-53 度金門 酒廠建廠 69 週 年紀念酒(牛年)	260	17,280 盒	4,492,800	1,088	
0.7L-53 度金門 酒廠建廠紀念 酒(虎年)	260	2,880 盒	748,800	1,088	
總計		20,160 盒	5,241,600		

九、 2021 年期間黑松公司違約與廈門公司下轄經銷商簽訂銷售協議，將超過 80%的牛年紀念酒以搭贈促銷方式銷售，折後取得價格人民幣

495 元/盒 (低於廈門公司取得價格人民幣 525 元) ，故黑松公司支付廈門公司違約金。歷年報關酒品、時間、品項、收入、違約金詳(如附件二)。現廈門公司重新評估，希望黑松公司回歸其授權管道銷售，僅於臺灣市場銷售，不可銷售任何酒品至大陸。大陸市場交由廈門公司負責銷售供銷大陸之酒品。

附件二

黑松案銷售情形報告

黑松透過廈門銷售之報關酒品名稱	報關時間	報關數量	透過本公司銷售數量	進口階段服務費	銷售階段服務費	違約金	合計
		單位：盒	單位：盒	單位：人民幣			
金門酒廠建廠牛年紀念酒 (0.7L)	20211123	17,280	1,440	136,080	36,000	51,624	223,704
金門酒廠建廠虎年紀念酒 (0.7L)	20220902	2,880	2,880	22,680	68,400		91,080
合計		20,160	4,320	158,760	104,400	51,624	314,784